

证券代码：832919

证券简称：ST 龙文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纪龙文”）拟收购子公司广州利泽品牌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利泽”）1%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5000 元。收购完成后，广州利泽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9,553,360.46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2,461,019.02 元。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交易金额为 5000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决策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本次收购资产事项可由董事长决定，无需经过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成瑞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恒福路 252 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广州利泽品牌策划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州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广州利泽品牌策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03 月 23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夏雪，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黄村北路 26 号二楼 E 区(部位:227E)，营业范围为：广告业;公共关系服务;群众文化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

本次股权交易前，广州利泽的股权结构为：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9%，自然人成瑞持股 1%。股权交易完成后，广州利泽的股权结构为：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经双方协商约定。广州利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经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协商，交易对手方同意将广州利泽 1%的股权以 5000 元人民币转让给公司。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总金额人民币 5000 元的价格购买广州利泽品牌策划有限公司 1%的股权。交易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成立，完成股权转让及工商变更手续后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协议确定，过户时间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时间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可以进一步增强公司对目标公司的控制权，优化公司股权结

构，便于公司对目标公司的下一步部署，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长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广州利泽品牌策划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决定》；
- 2、《成瑞与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利泽品牌策划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及补充协议》。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1日